

再忆鸣钟将军

——北京·与李克强先生小聚记略

记者 赵 晏

在京出差，偶得半日空闲。友人邀约：可愿一晤克强杯茶小聚？余闻此言大惊，克强乎？总理乎？友笑曰：此克强非彼克强，乃李鸣钟将军之子也。其退休在家，喜诗书，性豪爽，深得将军遗风，与君一席当受益匪浅。

余对鸣钟将军早存敬仰，且知沈丘乡里对其追慕不已。其生于沈丘县直河西岸蔡庄村。少贫穷，有大志，意奋起。十七岁入北洋新军，行反清，建民国，骁勇善战，忠贞刻苦，深得冯玉祥看好，提携日多，终成冯氏“五虎将”之一，为西北军之椽梁。后内战之纷扰，令鸣钟将军痛心不止，遂下野，意图修身自好。

抗战烽起，鸣钟将军爱国之心升腾，奔走呼号，吁国民抵外侮，不与奸邪同流。为避日伪，携家于京城南下，辗转中原腹地。此后十数年，赈济救灾，造福桑梓，办实业以救国，立学堂以育人，治黄河以安民，屡获豫人口碑。抗战胜利，鸣钟将军于兴奋之余，再陷困惑。为蒋氏之腐败而震怒，为民众沦水火而掩面，坚拒南京逃亡台湾之邀，蛰居上海以候天下大白。多年郁郁，块垒难解，致患绝症，1949年6月于沪上病逝，享年63岁。

一代名将，自有一代风范，其后人亦当佼佼。是为甲午年五月十四，京城晴好，难得天高云淡，吾一行三人，叩响李家门扉。克强先生言语风趣，举止大度，对乡亲的到来兴奋至极，其夫人不时提醒不要过于激动，以免心脏受累，引发疾患。克

强先生时年八十有六，然记忆确凿，思虑敏捷，对时事毫不陌生。论及今年又逢甲午，爱国情怀溢于言表；忆及将军往事，更加慷慨激昂。余随身带有《西北军名将李鸣钟》一书，为我市著名史学工作者、已故作家李凡荣老师的呕心之作。翻看此书，百年往事在目，更令克强先生感慨万千。

谈及此书再版，克强先生建议对书中个别史实加以修订，些许往事，上个世纪90年代无法录入，但今天可尊史实、还旧貌。如“文革”期间，其家屡遭打砸，被“造反派”污为官僚地主，全家受害，含冤多年。后经中央统战部长阎明复明确批示，以爱国民主人士待之，全家老少皆释然矣。据史料记载，将军早年投身辛亥，文韬武略堪称楷模。原绥远都统府参谋长、建国后任河北省副省长的李兴中，悼念鸣钟将军的挽联为：为政以德，有勇知方，缅怀儒将风流，精神不死；起义滦州，归真沪上，历数经身行谊，大节无亏。评价中肯至极。克强先生告我，上个世纪50年代初，周恩来总理接见鸣钟挚友张之江时专门问到：“李鸣钟先生现在哪里？”张曰：“其已病故”。总理不胜哀叹，连道“可惜、可惜”！

三

克强先生十七岁曾入伍，后毕业于南开大学，一直在中直机关任职，直至退休。谈起将军家风，克强先生仍分外自豪。鸣钟将军生活俭朴，一生烟酒无好，丝绸不衣。教子女不论男女，均读书习字，尊老敬贤。其女宝华6岁时曾因中午剩饭而受斥，晚饭被罚仍食剩饭，且不准哭闹，否

则再罚。鸣钟将军唯一嗜好，家乡一碗面条足矣。诸如芝麻叶面条、红薯叶面条均可津津而食。

因其爱食面条，沈丘还流传有“将军面”之说。鸣钟将军任绥远都统之时，其同胞三哥铭丹自沈丘投其麾下，并带去几名沈丘老乡。将军用人，任贤避嫌，绝不因同胞乡里而谋私。但这几名沈丘老乡中，一范姓后生，却被将军青睐，留置都统府专职做面多年。绥远饮食，与内地大别，将军不甚习惯，再加军政劳心，伙食简而又简，日渐消瘦，令秘书长唐襄不知所措。其时将军有令，不准奢华饮食，即使宴会，每人食费不得超出五角。故唐襄也不敢为将军违反禁令。但能否做出既简单又可口的饭食，让将军稍事修养乎？此时恰逢铭丹至，急告之，铭丹即安排随行范姓老乡，亲自和面、擀面、下面，晚饭时送至将军面前。

将军其时刚好策马巡营归来，塞外冷风裹身，奔波劳碌百十里，肚中早已咕咕作响。乍一闻到家乡面香，惊奇如梦，端碗再闻，方知为真，顷刻之间大碗下面肚，连夸好吃、好吃、真好吃！直呼“再来一碗”。其后养成习惯，劳累至极，必食面一碗，然后大睡，则精神焕发，依旧操劳不止。久而久之，其属下嬉以“将军面”谓范姓后生。

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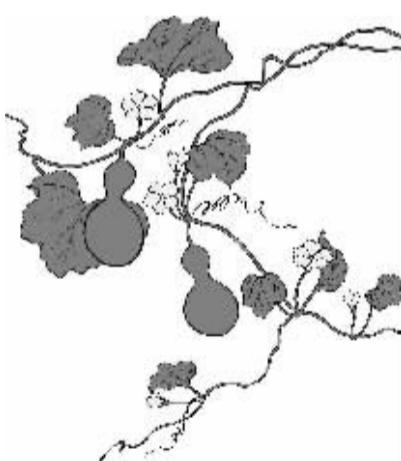
克强先生好诗，当为其父遗风。晤面后即以诗集《古弓诗苑》相赠，并谦曰“雅正”，落款时特意注明“时年八十六岁”，并用章“诗书伴晚晴”以抒怀。集中第一篇始

于
“1986年9月1日”，为庆贺其孙儿李若凡诞生而作。其最后一篇为“己丑之冬”所作，具体月日不详，对照上

一篇作品，当是2009年岁尾所作。在此诗的注释中，克强先生说明了自己对当地重视保护将军故居的欣喜之情，对当地政府布置《李鸣钟将军生平展》以弘扬将军高风，更是欣慰。其在诗中写到“缅怀先人，弘扬爱国主义思想；感戴故里，致力构建和谐家园”。

1932年，克强先生4岁，随父亲回到沈丘。此时鸣钟将军对蒋氏政权心灰意冷，不再问事军政，以“河南旅平同乡会”的名义，举行赈灾义演，救济家乡。同时入股“久大盐业公司”、“永利碱厂”等，追求实业救国。是年，稍有空闲，鸣钟将军即带领儿女，回沈丘祭奠祖先，修葺蔡庄寨墙。克强先生还记得，当时整修老宅，他以4岁之力，往工地上搬了十几块青砖。此时还问我，蔡庄寨墙在否？老宅漏雨否？吾不知情，只有言他。想来老家人不忘将军，爱屋及乌，应当都好吧。

克强先生相貌，酷似鸣钟将军，二人均有魁梧之躯，相貌堪称堂堂。但克强眉宇之间多了儒雅，逊了武威。其子孙亦远离军旅，皆为寒窗苦读，安步入世，尽享和平年代之美满幸福。吾思之，如鸣钟先生地下有知，会对其后辈之生活做何念想矣？时移世易，前人戎马天下，后人盛世太平，岂不正为将军之理想乎！



□蒋建伟

植物们的事情，好像都是小事情。

说说葫芦吧，它是绿色藤蔓类的攀爬高手。从暮春到深秋，它长长地伸展着无数根胳膊和手，于瓜架，于墙头，于犄角旮旯，使出了浑身解数去扩大自己的地盘。它身上最厉害的：一是弹簧似的葫芦须，如小手，长一尺，抓三下；一是多杈的葫芦芽头，不怕掐，越掐越多。倘若生长到青春期，你拿它一点办法也没有。

阳光是葫芦活命的第一份口粮。为了抢阳光，葫芦也是费尽心机，叶子比其他的藤蔓类植物要浓密，叶片里的果肉更肥厚，水分储存更多，更耐旱。刚开始生长的季节，葫芦根本不着急，一个头跟茄子辣椒苗一般高，但倘若遇见一场半场的雨水，它就“噌噌噌”地往上蹿，蹿上瓜架上黄瓜丝瓜豆角吊瓜的地盘，挤了上去，就又是一副老实巴交的样子。其实往后几天，葫芦最不老实了，它不声不响地打开了枝蔓，拼命地发杈、长叶子，开着不结果的说谎的小白花，蒙蔽了所有植物的蔑

一生

视和嘲笑声。可能，茄子会这么想：“葫芦呀葫芦，你开的是说谎话的花朵，根本结不出来什么果子，光长叶子有什么用？你能学到我一开花、就结一个果的本领吗？”

葫芦也不争辩，也不管人家的嘲笑，只是朝着枝繁叶茂的目的，一门心思地生长。一天早上，它的藤蔓之间冒出了3个花生米似的小瓜纽纽，瓜通体碧绿，有两个肚子，长满了白毫毛，顶端怒放着白色的小花，可爱极了。小瓜纽纽的周围，别的瓜类也在开花结果，也有大大小小的瓜和小纽纽，有的瓜甚至比大人的胳膊还要粗，还要长，这样一比较，3个小葫芦一点也不起眼。更让人大跌眼镜的是，之后的第四天，小瓜纽纽的数量由3个变成了1个，萎缩了的2个小葫芦黑糊糊的，比原来的体积更小，小得可怜，仅剩下的那个小葫芦，能活下去吗？能长大吗？

奇迹发生在第五天。头天晚上，小瓜纽纽也不过扣子般大小，可过了一夜，竟然变成拳头那么大，眼睛眉毛都很有爷们范儿。紧接下来，小葫芦好像吹气球似的变大，由拳头，而小碗碗、而海碗、而小面盆、而大面盆，一个头一天天变大，大得那么突然。还有，随着大葫芦瓜的出现，葫芦也根深叶茂起来，叶子们好像烟花爆炸一般四散开来，铺满了整个瓜架，抢占了整个夏天、秋天的阳光。其他的瓜呢，失去了阳光的娇宠，再不开花结果了，再不增添新叶子了，已经结出的小瓜纽纽也不怎么长了，开始慢慢萎缩、变小、发黑，直至成为一颗死瓜。再后来，瓜架上只剩郁葱葱的葫芦枝蔓，枝蔓之间挂满了

大大的葫芦花、葫芦瓜、葫芦纽纽，这等景象，欢喜死了人。

吃葫芦要吃出来个嫩，再大一点，就老了，只能等它长老了，开葫芦当瓢。嫩葫芦的成色，一般是墨绿或者幽绿，瓜上密密的毫毛一寸长，一碰，就扎手，小碗碗般的好。葫芦果肉滑嫩、清爽、筋道，耐咀嚼，当天摘下来，得用菜刀把那层绿皮削掉，削得越薄越好，取了瓜瓢后，可切丝清炒，切片蒸鱼，切块炖肉，剁泥掺馅，这么说吧，甭管什么七荤八素的菜，只要有了清爽的葫芦，它准提鲜！

然而，你倘若错过这一天半晌的采摘期，葫芦就不好吃了，只能眼巴巴地看着它一天天长老，怎么变老的呢？首先是葫芦皮上的绿，幽绿变成了鹅黄绿，绿里发白，好像江南少女的袖；然后是毫毛，随着葫芦的体积变大，密密的毫毛开始张开、渐渐变少、再少，以至于消失，好像很多中国男人的肚子；最后是葫芦皮的厚度，从薄向厚过渡，厚得比鸡蛋皮还要厚，等到葫芦彻底变老的时候，整个葫芦就靠这一张皮来包裹了，敲一敲，“梆梆”乱响，皮下的那层果肉呢，早已经变成一两个指甲盖厚的木质部分，也很硬。长老了的葫芦，一般是两个肚子，一个肚子的比较罕见。旧时年月，北方老百姓的瓢，是把葫芦竖起来锯开的，一开两半，也就是两个瓢，取瓢一刮，舀水舀面；新疆人喜欢在葫芦的小肚子上锯开一个口子，把瓜瓢子掏空，装粮食装水用，用骆驼或者毛驴在沙漠戈壁滩上运输买卖。时下不同了，瓢已经逐渐退出厨房，失去它的使用价值，

只能以另外一种形式出现了，比如葫芦的一些工艺品：小葫芦手把件、挂件，大葫芦雕塑、工艺品，皮色或黄或橙，或咖啡或紫藤，玲珑，古朴。

倘若制作葫芦小把件，最难的是给葫芦削去青皮，确是要一番工夫的。葫芦皮上有一层青皮，薄薄的像一张宣纸。自然条件下的蜕皮，一是葫芦在长时间风化下容易干裂，二是葫芦上容易留下污痕黑疤。怎么弥补这些缺憾呢？选择刚青皮的东西至关重要，竹片、刀片、硬币棱角或者手指尖，刃面要直立，刷的动作要像火山爆发一般，铺天盖地，猛而快，下手的力道要轻重有度，不急不躁，比如：葫芦顶端的皮厚——刷得要重，肚子上的皮薄——要轻，肚脐眼的地势比较复杂——更需要有轻有重，倘若刷得留下了刀痕，就会破坏葫芦的品相，直接影响葫芦的价格。晾葫芦，是第二个步骤，必须把刷了皮的葫芦放在阴凉通风处，晾上一两个月，不见阳光，才能保证整个葫芦的成色统一，温润和谐；倘若直接在阳光下晾晒，日照的时长往往导致葫芦的色差过大，影响品相。最后的关键问题，是检查你的葫芦上是否留下几根藤蔓，拿葫芦老行家的眼光讲，这几根藤蔓就是葫芦的“龙头”，“龙头”象征着持葫芦的主人乃大富大贵之人，没有了它，那么，你辛苦制作的葫芦就变得一文不值了。

我在京郊小区的一角，种了收了两年的葫芦，风来雨去，每一年都熟悉它们的一生。很惊讶，能拥有这样的一种心境：葫芦从一本中华传统文化的经典读本里走出来，让我在大自然的一处小菜园里种下了它们，丰收了它们，再经过我的胃让它们重返大地，或者隐入我的卧室书架、办公桌前的盆景里……傻傻憨憨地看着我。

终于明白了，一生太过短暂，但想要奢望的东西太多，乃至我们几辈子都承受不了。恐怕是，一个犹豫之间，一生就走远了，再也找寻不回。